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14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2026年3月末，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发电企业运营装机容量134.875万千瓦，其中火电装机128万千瓦、风电装机6.875万千瓦。2026年1-3月，累计完成发电量152,303.56万千瓦时、上网电量137,823.59万千瓦时，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加2.24%和2.53%。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均价(含税)(元/千千瓦时)	
	本期	同比	本期	同比(%)	本期	同比(%)
火电业务						
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8,400.68	-0.38%	133,999.36	-0.31%	363.82	-2.94%
风电业务						
通宝宁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605.86	/	3,540.56	/	316.88	/
通宝朔州市平鲁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97.02	/	283.67	/	282.58	/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06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39,129,098.77元。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46,502,52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6,370,454.14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84%。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06,370,454.14	0	206,370,454.1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8,166,214.24	512,672,145.54	679,777,506.6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239,129,098.7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12,740,908.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13,538,622.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12,740,908.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67.2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维护股东权利以及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09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经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对《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董事对《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回避表决。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要求，结合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

(二)适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如需调整将重新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三)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人民币6万元/人/年(税前)，按月度发放。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依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在公司担任任何经营管理职务、不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股东会另有决议的除外)。

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要求，结合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本方案适用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如需调整将重新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三)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含福利工资)、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组成。

1.基本年薪反映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劳动价值的回报，是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的基本收入，主要根据公司经营规模、经营管理难度，所承担的管理责任和本行业、本地区在岗员工平均工资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

2.绩效年薪是根据绩效考核结果予以发放的浮动年薪部分，绩效年薪是以基本年薪为基数，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3.任期激励收入是与任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按任期考核评价结果确定。

(四)2026年度薪酬标准

1.2026年度公司总经理月度基薪按1.5万元预发，月度绩效薪根据月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按月基薪标准的50%进行预发。

2.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等经理层成员按总经理标准的85%进行发放。

(五)其他说明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公司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由个人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等。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法定福利待遇、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等按照国家、山西省及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解聘、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4.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11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深化改革创新与提质增效，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本方案已经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升经营质量，推动业绩稳定增长

公司目前主营火力发电、电网产业，积极拓展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聚焦做强主业，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紧紧围绕"提质增效"经营主线，深化精益运营，增强创新驱动，对标先进一流，系统提升成本竞争力、科技竞争力与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企业发展质效。发电业务着力推动传统煤电升级与新能源增效，强化电力企业设备运行管理，提升机组顶峰出力能力，积极增发效益电量。电网业务聚焦服务创新与智能化升级，持续巩固"三零、三省"服务成效，深化"获得电力"体验，加快智能配电网建设，全力构建"安全可靠、坚强智能"的现代化电网体系。加强参股企业管理，通过派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深度参与公司治理，强化战略与业务协同，实现参股企业价值提升与公司整体投资回报率稳健增长。全年发电量计划60.49亿千瓦时、售电量计划200亿千瓦时；营业收入实现109亿元、营业成本控制在100亿元以内。

围绕清洁能源发展战略，立足"煤电与新能源一体化"发展方向，坚持购建并举，加快绿色转型步伐，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直投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已开工项目的建设进程，着力推动符合条件的新项目实现并网；同时加快前期项目的研究与筹备工作，稳步扩大清洁能源装机规模。积极寻求符合战略方向的并购重组与再融资机会，培育优质标的，持续优化资产结构与产业布局。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加速绿色低碳转型

公司将清洁能源布局作为核心战略任务，聚焦国家能源结构优化目标，围绕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方向，统筹推进传统产业升级与新兴产业培育，着力打造综合能源生产服务商。

以新质生产力的培育和运用为关键抓手，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引领产业转型升级。一是强化创新驱动，提升研发效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系统推进新技术研发，加快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切实提高研发投入产出效益。聚焦智慧能源、节能降碳、智能配电网等重点领域，深化产学研用融合，依托创新工作室推动"五小"成果转化，促进创新要素向生产一线集聚。二是聚焦主业升级，拓展增值服务。发电业务深化节能降碳技术改造与燃料精细化管理，精准参与市场化交易，拓展供热、供汽、绿电交易等增值服务；电网业务强化设备智能化升级与生产流程优化，为清洁能源高效消纳提供坚实支撑。三是优化人才机制，布局未来产业。健全人才激励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稳定科研团队，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三、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持续跟踪法律法规最新动态，全面对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资本市场政策新规，动态优化内部治理制度，实现公司治理架构与最新监管标准的深度融合。优化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确保决策科学、执行高效、监督有力，充分发挥董事会核心作用和独立董事专业优势，提升治理效能。持续规范治理，加强子公司穿透管理，推动公司战略有效传导，形成上下贯通、协同高效的治理合力。

严格遵循证券监管要求，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优化舆情快速响应机制，强化与投资者、媒体的常态化沟通，切实维护公司市场形象。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并以报告编制为抓手，推动ESG理念从信息披露层面上升至战略决策核心层面，实现可持续发展与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有机统一。

严控合规经营风险，推动《内部控制手册》与《合规手册》深入业务流程，严格落实重大决策、经济合同、重要规章制度的"三项审核"，将合规管理融入企业运营各环节，保障稳健经营。强化资金管理，统筹资金使用，优化资金配置效率，保障项目建设与参股企业注资的资金需求。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压实治理主体履职担当

公司进一步强化"关键少数"履职管理，对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政策要求，从严规范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全面压实"关键少数"责任。持续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严格落实绩效薪酬与业绩挂钩、薪酬递延支付及止付追索等要求，推动"关键少数"勤勉尽责、主动担当，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加强与控股股东和一致行动人的沟通联系，积极配合控股股东和一致行动人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或承诺不减持股份等方式提振市场信心。公司将关注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提升投资者回报，践行价值投资导向

公司秉持积极回报股东的宗旨，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规划、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等多种因素基础上，积极响应政策号召，提高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努力为股东提供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以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为根本宗旨，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规要求，以《估值提升计划》为抓手推进系统化市值管理，推动公司价值与市场估值同步提升。

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6亿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84%。本次分红方案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具体的权益分派实施日期并予以执行。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市场价值认同

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全面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通过优化信息披露形式，包括制作可视化年报、发布视频版业绩解读、持续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等多元化方式，向投资者清晰、准确地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促进市场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深入理解，推动公司市值合理反映内在价值。

构建高效、透明的投资者沟通机制，高质量举办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深度拓展"走进上市公司""机构调研"等线下交流渠道，全面优化E互动等沟通平台流程，确保投资者问询高效回复、合理诉求及时反馈，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运用股东会网络投票提醒服务("一键通")等便捷表决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便利。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方案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证券简称：通宝能源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077,416,430.09	3,116,595,717.28	-1.26
利润总额	203,649,308.29	203,897,519.15	-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080,296.89	168,384,276.76	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8,879,179.77	167,321,546.21	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12,180.42	290,730,346.31	14.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01	0.1469	2.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01	0.1469	2.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2.16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174,406,352.32	12,062,455,164.55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569,230,656.45	8,377,805,186.60	2.2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45,515.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4,079.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5,984.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5,510.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9,843.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201,117.1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2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7,313,245	57.33	0	无	0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861,574	3.13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8,818,932	1.64	0	无	0
山西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其他	11,973,658	1.04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836,600	0.77	0	无	0
北京默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默名融智阳光12期基金	其他	5,367,000	0.47	0	无	0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31,568	0.45	0	无	0
洪其渊	境内自然人	3,162,205	0.28	0	无	0
王龙杰	境内自然人	2,966,300	0.26	0	无	0
赵雨萱	境内自然人	2,930,000	0.26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657,313,245	人民币普通股			657,313,245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5,861,574	人民币普通股			35,861,57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818,932	人民币普通股			18,818,932	
山西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11,973,658	人民币普通股			11,973,65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836,600	人民币普通股			8,836,600	
北京默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默名融智阳光12期基金	5,3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67,000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131,568	人民币普通股			5,131,568	
洪其渊	3,162,205	人民币普通股			3,162,205	
王龙杰	2,96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6,300	
赵雨萱	2,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中：(1)洪其渊：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3,134,205股。(2)王龙杰：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2,966,200股。(3)赵雨萱：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2,93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9,650,722.55	2,814,893,854.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74,233.00	5,048,312.7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61,613,763.08	926,241,758.80
应收款项融资	27,342,593.05	10,749,440.58
预付款项	47,073,136.79	17,607,563.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8,486,868.67	173,131,285.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8,000,000.00	172,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7,551,785.11	134,179,028.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782,751.66	79,138,415.80
流动资产合计	4,192,375,853.91	4,160,989,659.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45,623,123.89	1,521,978,859.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3,539,436.54	603,539,436.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24,106.99	2,127,297.70
固定资产	4,157,233,845.30	4,193,529,690.24
在建工程	771,281,947.89	768,067,502.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3,208,276.78	374,379,077.38
无形资产	141,560,052.44	144,147,990.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5,016.40	322,85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276,503.69	260,853,09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968,188.49	32,519,701.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82,030,498.41	7,901,465,504.77
资产总计	12,174,406,352.32	12,062,455,164.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85,020,935.86	1,448,054,451.12
预收款项	154,867.25	157,079.64
合同负债	404,181,602.59	418,787,052.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7,096,354.72	149,324,183.87
应交税费	219,217,509.42	203,138,130.81
其他应付款	81,218,752.58	105,255,575.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638,057.91	8,638,057.9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8,394,569.96	255,853,647.01
其他流动负债	52,543,608.34	58,643,459.05
流动负债合计	2,427,828,200.72	2,639,213,578.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03,826,454.10	465,942,034.1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3,358,853.79	253,358,853.79
长期应付款	44,508,325.00	44,508,325.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50,818.25	850,818.2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4,424,633.38	180,045,658.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211,418.34	138,254,938.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5,180,502.86	1,082,960,628.39
负债合计	3,643,008,703.58	3,722,174,207.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46,502,523.00	1,146,502,5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5,679,971.43	1,329,385,576.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779,158.73	31,779,158.73
专项储备	92,297,117.58	79,246,339.45
盈余公积	573,386,754.09	573,386,754.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89,585,131.62	5,217,504,83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69,230,656.45	8,377,805,186.60
少数股东权益	-37,833,007.71	-37,524,229.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31,397,648.74	8,340,280,957.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174,406,352.32	12,062,455,164.55

公司负责人：李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瑞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77,416,430.09	3,116,595,717.28
其中：营业收入	3,077,416,430.09	3,116,595,717.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19,548,233.08	2,958,360,416.01
其中：营业成本	2,837,991,901.83	2,851,482,856.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551,777.65	7,595,481.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8,186,075.84	100,513,390.62
研发费用	13,551.38	
财务费用	3,804,926.38	-1,231,313.33
其中：利息费用	5,483,937.07	3,118,903.84
利息收入	2,012,563.52	4,632,139.87
加：其他收益	5,799,843.17	3,942,896.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49,869.51	45,172,991.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349,869.51	45,172,991.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079.75	-222,822.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78,536.78	-769,780.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065,293.16	206,358,585.81
加：营业外收入	2,437,651.30	1,967,491.32
减：营业外支出	3,853,636.17	4,428,557.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649,308.29	203,897,519.15
减：所得税费用	31,877,789.69	35,821,982.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771,518.60	168,075,536.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771,518.60	168,075,536.8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080,296.89	168,384,276.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778.29	-308,739.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771,518.60	168,075,536.8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080,296.89	168,384,276.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8,778.29	-308,739.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01	0.146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01	0.1469

公司负责人：李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93,986,881.88	3,542,192,378.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2,433.66	7,848,22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9,979,315.54	3,550,040,60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5,577,967.34	2,867,319,997.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479,959.29	192,613,711.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419,064.16	137,205,99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90,144.33	62,170,55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367,135.12	3,259,310,26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12,180.42	290,730,346.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500,000.00	69,126,730.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2,30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00,000.00	69,969,032.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595,871.80	147,655,50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595,871.80	147,655,50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095,871.80	-77,686,47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884,420.00	13,107,82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884,420.00	13,107,82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61,030.00	18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82,830.27	1,910,33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43,860.27	187,910,3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40,559.73	-174,802,512.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756,868.35	38,241,359.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4,893,854.20	2,470,162,129.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9,650,722.55	2,508,403,489.12

公司负责人：李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瑞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证券简称：通宝能源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0780
公司简称	通宝能源
公司名称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报告以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包括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附属公司。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1.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2026年修订) 2.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委员会(GSSB)《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 3.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制指南》(CASS-ESG6.0) 4.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5.国际标准化组织《ISO26000社会责任指南(2010)》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战略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_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按年度编制、审议并披露可持续发展报告_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_构建以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为可持续发展最高决策机构的三层管理体系，形成"决策层—管理层—执行层"的治理架构，制定并发布《董事会战略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高度关注议题	沟通与回应	相应议题
政府/监管机构	守法合规经营 应对气候变化 依法纳税 能源安全保障 区域经济发展	监督检查 信息披露 工作会议	诚信合规经营 应对气候变化 打造服务品质 践行责任使命
股东/投资者	合规经营 可持续发展 收益回报 信息透明	定期报告、重大事项公告 业绩说明会、路演 投资者日常沟通交流 上证e互动平台	诚信合规经营 提升治理效能
客户	优质产品服务 合同履约保障 恪守商业道德	走访和调研 满意度调查 合同履约	打造服务品质 诚信合规经营 践行责任使命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商业道德 行业交流 透明采购	业务合作、交流培训 公开采购 合同履约	践行责任使命
社区和公众	社区发展 公益活动 带动就业	社区沟通与交流 公众开放日 乡村振兴 媒体沟通	践行责任使命 提升治理效能
员工	薪酬福利 员工权益保障 职业发展 健康与安全 人文关爱	职工代表大会 员工职能培训 员工活动 困难职工帮扶	关注员工成长 夯实安全管理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3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4	深化环境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5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6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7	打造服务品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8	关注员工成长 员工培训发展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9	合规经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0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注：1.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议题分别是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循环经济、乡村振兴、社会贡献、创新驱动、供应链安全、平等对待中小企业、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尽职调查、利益相关方沟通、反不正当竞争，上述议题已按照《14号指引》第七条规定，在报告中进行解释说明，其中尽职调查、利益相关方沟通是公司议题重要性评估的重要步骤，不作为议题进行评估。

2.基于公司属性及实际情况，科学伦理为公司不适用议题，并按照《14号指引》第七条规定，在报告"重要性议题"章节中作说明。

证券代码：600780　证券简称：通宝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8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前身为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出资金额92,000万元，持股比例92%，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金额8,000万元，持股比例8%。

2025年3月11日，财务公司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金复〔2025〕152号)，同意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财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4,082万元。增资后，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变更为204,082万元人民币。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及股权结构调整后，财务公司所属集团变更为以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母公司的企业集团，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出资比例如下：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金额104,082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51%；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金额92,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45.08%；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金额8,000万元，持股比例3.92%。2025年4月23日财务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

2025年7月17日，财务公司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晋城监管分局关于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变更名称的批复》(泽金管复〔2025〕31号)，同意财务公司将中文名称变更为"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Jinneng Holding Group Finance Co.,Ltd."。2025年7月21日，财务公司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晋城监管分局颁发的《金融许可证》。2025年7月24日，财务公司完成公司名称工商变更。

财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500694270485X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03H314050001

法定代表人：段建勋

注册资本：204,082万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北石店(晋煤集团大门旁)。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4,082	51
2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92,000	45.08
3	山东联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000	3.92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风险控制环境：财务公司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各专业委员会、风险管理部以及其他业务和管理部门构成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

董事会是财务公司开展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审计部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向董事会负责，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各专业委员会负责各领域相关风险管理政策、方案、措施的制定和执行。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财务公司各业务和管理部门是风险管理的一线部门。

总体风险控制措施：财务公司风险偏好为稳健型，在合规经营的前提下，愿意接受为了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而发生的风险，适度接受为提升综合金融服务水平、创新盈利模式而发生的风险，不接受影响公司资金安全以及企业集团流动性的风险。针对不同类型风险采取风险分散、风险对冲、风险转移、风险规避、风险补偿等单一策略或组合策略。

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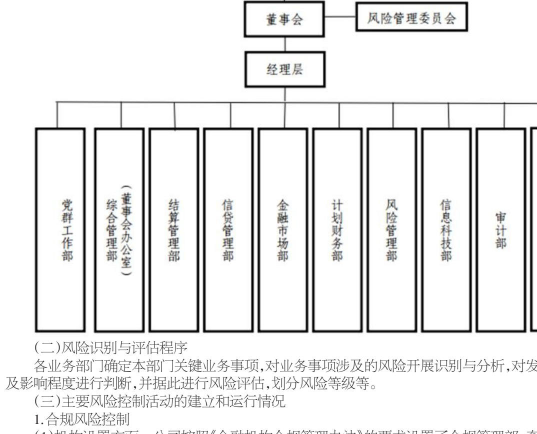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程序

各业务部门确定本部门关键业务事项，对业务事项涉及的风险开展识别与分析，对发生可能性以及影响程度进行判断，并据此进行风险评估，划分风险等级等。

(三)主要风险控制活动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1.合规风险控制

(1)机构设置方面。公司按照《金融机构合规管理办法》的要求设置了合规管理部，牵头承担合规管理职责，推进合规规范得到严格执行，组织培育合规文化，开展合规培训，推动全体员工遵守行为合规准则。

(2)制度方面。公司结合监管政策和管理需要，不断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根据公司重组的实际情况，对所有制度进行梳理、完善和补充，为合规经营目标做好制度保障，建立了《合规问责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了合规管理。

(3)执行方面。公司不断加强"三道防线"建设，各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以及党工部协同，促进合规管理。

2.重要控制活动

(1)资金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关于结算管理、存款管理的各项管理办法与业务制度，各项业务制度均有详细的操作流程，明确流程的各业务环节、执行角色、主要业务规则等，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

①结算管理

财务公司为规范人民币结算业务，有效控制和防范结算风险，保证结算业务的规范、安全、稳健运行，依据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财务公司结算管理办法》《财务公司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对人民币结算业务相关操作进行了规范。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N20智能资金平台"线上提交指令或线下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财务公司制定严格的对账机制，成员单位可通过"电子回单系统"实现网上对账。

②存款管理

财务公司为加强人民币存款管理、规范公司人民币存款业务，依据《人民币单位存款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财务公司存款管理办法》，对人民币存款业务的相关操作进行了规范。财务公司对存款人开销户进行严格审查，严格管理预留印鉴资料和存款支付凭证，有效防止诈骗活动；财务公司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充分保障成员单位的资金安全，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信贷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财务公司信用评级业务管理办法》《财务公司综合授信业务管理办法》《财务公司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财务公司固定资产贷款业务管理办法》《财务公司委托贷款业务管理办法》等多项业务制度及操作规程，全面涵盖了财务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委托贷款等信贷业务，构成了全面的信贷业务制度体系。财务公司实行统一评级授信管理，严格审核成员单位业务申请，切实执行贷前尽职调查和逐级审批制度，在授信额度内办理信贷业务，严控风险。

财务公司已建立统一的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切实实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的"三查"制度。信贷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信贷业务贷前调查，经风险管理部进行信贷业务风险审查，信贷审查工作委员会审议通过、逐级审批后，方可办理放款。贷款发放后，对各种影响偿债能力的风险因素进行持续监测，按期进行贷后检查。

(3)会计核算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具体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财务公司会计核算办法》，对会计核算流程进行了规范。会计核算严格按照会计相关法律、法规及办法执行，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履行必要的复核程序，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符合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4)内部审计监督

财务公司设置独立的内审部门，制定年度审计计划，针对每项重要业务制定了审计制度，规范开展内部审计。作为独立的第三道防线，通过系统化、规范化的方法，客观评价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5)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财务公司IT运维管理制度》《财务公司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制度》《财务公司网络管理制度》《财务公司信息系统事故应急预案》等一系列制度及操作规范，对计算机信息系统管理进行了规范。目前财务公司信息系统由公司信息科技部按照财务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统一运维和管理。财务公司核心业务信息系统是由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开发，并由其提供后续服务支持。

财务公司核心业务系统按照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的要求进行管理，所有关键设备全部为双机热冗余设计，建立有完善的运维管理制度和应急保障体系，拥有异地数据级的灾备保护能力。核心业务系统的所有银企直连接口均严格按照官方标准技术规范进行开发，在上线投产前通过了直连银行的各项测试并有测试报告。核心业务系统所有用户均配发有电子密钥，实现了身份认证、信息加密和指令验签等信息安全保障功能。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实施意见》和《风险与内控手册》，规定了风险管理政策、组织架构、风险管理流程、信息系统和风险文化管理等方面工作。实现了以公司内部业务为主线，分别从公司层面、职能层面、业务层面，对公司所有涉及风险环节的关键点进行风险描述、风险等级划分，绘制了流程图，标记了关键控制节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风险防控措施，针对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风控管理体系等风险与内部控制要求进行了具体规范，形成了"强内控 促合规 防风险 创价值"的风险管理理念，公司风险管理措施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目标需要，近年来未发生风险事故。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5,620,009,235.65	14,681,846,314.83
负债总额	32,094,480,037.32	12,984,500,529.38
净资产	3,525,529,198.33	1,697,345,785.45
资产负债率	90.10%	88.44%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338,115,618.71	361,440,793.50
净利润	223,908,122.95	250,508,185.50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及财务公司管理制度规范经营，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具体指标见下表：

指标名称	监管要求	2025年12月31日	是否满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0.5%	23.93%	是
流动性比例	≥25%	82.59%	是
贷款比例(各项贷款除以各项存款与实收资本之和)	≤80%	24.75%	是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100%	0.00%	是
票据承兑业务余额/资产总额	≤15%	2.96%	是
票据承兑业务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300%	4.26%	是
票据承兑业务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100%	28.52%	是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10%	0.66%	是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70%	0.13%	是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20%	0.31%	是

四、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严格按照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与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在协议有效期内，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累计利息)不高于人民币21亿元，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每日最高余额(含累计利息)不高于人民币21亿元。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存放于财务公司的最高存款余额为11.7亿元，占公司同类存款金额的比例为41.58%。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未向财务公司借入资金。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本公司制订了风险处置预案，以保证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存款风险，保障资金的独立性、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本公司将及时取得财务公司定期财务报告，持续关注财务公司监管指标变动情况，评估财务公司的业务与财务风险，如出现重大风险，立即启动应急处置程序。

本公司重视现金管理和筹融资管控，每年编制年度资金预算，对年度内重大经营性支出、投资性支出及筹融资事项做出资金安排，并定期对资金收支情况进行分析。综上，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将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经营。

六、风险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